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中医药人才培养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			实施单位：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8	564.7	395.21	10	69.99%	6.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8	564.7	395.21	—	69.99%	—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开展第二批岐黄学者培养项目。 目标2：首批京津冀西学中培养项目：联合天津、河北共同开展招录工作，北京市学员预计40人。 目标3：开展北京市中医护理人才培养项目。 目标4：开展北京市中药人才培养项目。				1.完成第二批岐黄学者培养项目。 2.完成首批京津冀西学中培养项目：联合天津、河北共同开展招录工作，培养北京市学员40人。 3.完成北京市中医护理人才培养项目。 4.完成北京市中药人才培养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	20				
		质量指标	20	20				
		时效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6.99				